

山西省陵川县民政局公用信笺

陵民函（2021）25号

陵川县民政局 关于做好我县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知

县福利服务中心、乡镇中心敬老院：

根据“陵川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县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当前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为进一步做好我县养老机构的防控措施，保障机构人员的健康安全。现就进一步做好我县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

一是严格机构工作人员管理。按照陵川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工作人员每日出入机构要执行严格的消毒杀菌和登记，工作时间要佩戴口罩。工作人员都要树立高度的疫情防控自觉意识，严禁出入人员密集场所，严禁与外来的亲戚朋友接触，严禁参加一切聚集性活动，发现有发热、咳嗽症状的要及时送医并上报。

二是严格老人出入院管理。所有新入住的对象和机构内回家的老人，必须落实严格的核酸检测制度，检测结果合格方能入住或返院。

三是严格探视制度。近期，严禁所有亲属到养老机构探视老人。因特殊情况必须入院探视的，需要出具健康码、行程码。两码合格，佩戴口罩方能入院探视。

四是严格进行定期消杀和体温测量。严格每日早晚两次体温测量登记和室内外消毒杀菌工作，确保机构内环境卫生保持洁净。

五是机构内有发热、咳嗽、腹泻、乏力等症状的病人，要立即联系定点医院发热门诊进行专业对症治疗，切不可在机构内延误治疗。

六是严禁外卖、快递等外来人员进入机构。严格执行民政部疫情防控指南（第二版），将相关责任压实到人。

